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我单位承诺提交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建设项目内容、工艺、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监测数据、污染防治措施等）是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与标准、环评管理的要求编写，并对其真实性、规范性负责。

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疏忽或不负责任、提供虚假信息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或达不到环评技术要求的，本项目编制主持人和主要编制人员及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项目名称：滇缅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承诺单位（环评文件编制单位）：云南协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020 年 9 月 7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我单位组织编制的滇缅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符合《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事项实施告知承诺制审批实施细则（试行）》实施范围，现申请滇缅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行政许可，并提交如下申请材料：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原件3份、电子版PDF格式）；

二、不涉密说明报告（纸质、扫描电子版各1份）；

三、《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建设单位）》（纸质、扫描电子版各1份）；

四、《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环评编制单位）》（纸质、扫描电子版各1份）；

五、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一式一份)。

申请人承诺：以上提交材料真实合法有效。

请依法审查并予以批准。

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单位公章）

2020年9月7日

授权委托书

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委托 [illegible]（身份证号码：[illegible]）到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全权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申请事宜，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经济责任均由我公司来承担。

法定代表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illegible]

委托公司（盖章）：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

2020年9月7日

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告知承诺制审批承诺书

（建设单位）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的有关规定我们已知悉。我单位经审慎研究，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已详细阅读过该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知悉其中内容，并承诺对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真实性负责。

二、本项目属于环评审批改革确定的实施范围。

三、我单位委托云南协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单位编制的滇缅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符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相关法定规划，以及环境保护的政策要求。

四、项目建设和运行过程严格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防治污染、防治生态破坏的措施，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建设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六、项目正式投产前，委托第三方机构或自行编制环保设施 竣工验收报告，按规范组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向社会公开验收相关信息。

七、我单位将在项目建设地显著位置张贴该承诺书的主要内容，严格按照承诺的项目建设，自觉配合相关环境保护行政检查，接受公众监督。

八、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惩戒：我单位未履行承诺造成的经济损失由本单位自行承担。

我单位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愿按照昆明市失信联合惩戒办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失信联合惩戒。

我单位特声明，自愿申请采用告知承诺制审批流程办理本事项，自愿签订承诺书，相关人员已经清晰全面了解具体相关承诺内容；对所提交资料和填写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特此承诺。

项目名称：滇缅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承诺单位（项目建设单位）：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签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李学平 （签字）

2020 年 9 月 7 日

建设单位知悉办理流程及时限承诺书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昆明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的有关规定我们已知悉。我单位经审慎研究，郑重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已详细阅读《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事项实施告知承诺制审批实施细则（试行）》及相关文件，已熟知建设项目告知承诺制审批流程。

二、我单位会在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作出行政审批告知承诺决定后2个月内，完成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技术评估，并向贵局提交该项目的评估意见和报批稿等相关资料。

三、如违反承诺，我单位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特此承诺。

项目名称：滇缅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承诺单位（建设单位）：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签章）

法人代表：李学平印（签字）

2020年9月7日

不涉密说明报告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五华分局：

我单位向你局提交的滇缅大道快速路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电子文本中不含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等内容，同意全本对外进行信息公开。

特此说明

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

2020 年 9 月 7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530100431360454 4

gjsy.gov.cn

有效期 自2017年11月20日 至2022年11月20日

请于每年3月31日前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

名　　称 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

宗旨和业务范围 为重点公路、城市干道建设提供工程质量监督保障。承担昆明市财政投资的重点公路、城市干道和城市建设任务

住　　所 昆明市盘龙区永丰路25号

法定代表人 李学平

经费来源 经费自理

开办资金 ￥771万元

举办单位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登记管理机关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监制